

证券代码：837137

证券简称：鼎瀚文化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黄秋芳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依照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进行公司经营管理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

等要求，现就公司 2024 年 1-6 月份经营情况形成了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024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-1,124,767.65 元，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0,379,347.70 元，实收股本为 9,006,255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本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所涉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等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0日